**南县森林公安局**

**2020年度预算绩效**

**自评工作报告**

根据《南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0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南财绩函〔2021〕3号）文件精神，我局成立了副局长为组长的绩效评价小组，对2020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综合评价，整体支出分基本支出和专项支出两部分，基本支出的评价重点是厉行节约保运转，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专项支出的评价重点是规范管理促进发展，做到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经相关业务股室全面综合评价，全面综合评价自评分为95.5分。现将自评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南县森林公安局的职能职责：

1、负责贯彻、落实林业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

2、准确掌握本辖区林业治安动态，开展综合治理和专项斗争，维护社区社会治安稳定。

3、负责保护辖区森林资源安全，依法查处森林治安案件和林业行政处罚案件。

4、负责受理、侦查，处理全县林区发生的森林类、野生动植物类等刑事案件。

5、协助做好木材经营（加工）单位的清理工作。

6、负责辖区猎枪弹具管理。

7、配合县人民政府森林防火指挥部开展全县森林防火工作，以及负责森林火灾案件的查处工作。

8、协助做好辖区内林权纠纷调处工作。

9、及时承办上级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南县森林公安局经省人民政府于2010年行文批准成立、依法行使林业执法职能，属全额拨款的副科级政法编制行政单位，坐落于南洲镇永红路，现在林业局同院内一栋办公楼办公。南县森林公安局行政编制数为6人，实有人数6人，其中行政在职人员5人，临时人员1人。

**（三）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1、收入：2020年收入1018191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支出：2020年总支出954803.97元。基本支出856503.85元，其中人员经费665440.79元，日常公用经费191063.06元；项目（野生动物保护和森林火灾预防）两专项支出98300.12元，在厉行节约的情况下，年末结余89718.31元，因上年结余用于本年度支出。工资福利支出665440.79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86783.18元，，资本性支出2580元。

3、2020年“三公”经费支出54403.78元。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通过开展部门预算绩效评价，了解部门预算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运行效率。

**（二）自评指标体系**

1、目标投定：力争2020年全省森林公安机关年度考核优秀。

2、预算执行：是否严格按照批复执行预算，并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确保2020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不超过上年决算数。

3、预算管理：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信息。

4、资产管理：规范固定资产的采购、使用、处置等工作，固定资产财务管理合规、财实相符、处罚规范。

5、职责履行：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目标与作目标的对比。

**(三)自评组织过程**

1、前期准备

一是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把绩效考核工作作为一项重点工作来研究和部署。二是落实责任，强化考核任务落实，细化落实措施，做好工作谋划和考评指标跟踪，监控。

2、组织实施

收集整理相关资料，加快推进各项工作，增强工作紧迫感，坚持边开展、边探索、边完善，努力建立完善工作制度机制，加强管理，确保绩效考核取得好成绩。

**三、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我局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自查自评，部门总体目标和考核指标明确，工作决策流程完善且严格执行，有较为健全。科学的财务管理制度，财政资金到位及时，并能够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好资金。

1.涉林案件查处情况。2020年来截至今日，我局共查办林业行政案件1起，罚款共1000元；受理刑事案件3起，立破案各3起，取保候审3人，移送起诉3人，收缴各类野生动物53只，放生野生动物53只，收缴猎具3具；协助办理刑事案件2起，调解涉林纠纷7起；开展专项行动，出动人员176人次，车辆45台次，检查野生动物活动区域55处（次），检查重点市场场所47处（次），检查野生动物驯养繁殖基地45家（次），检查餐饮场所49家（次）。

2.“昆仑2020”专项行动工作情况。今年，公安部开展了“昆仑2020”专项行动，省、市级公安机关相继完成专项行动的工作部署。南县森林公安局接上级森林公安机关指示，今年我局“昆仑2020”专项行动侦办案件工作目标为3起。初步工作:成立了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动员全局民警开展部署会议，制定了专项行动方案，分配了摸排线索的任务并且明确了打击重点方向——破坏野生动物资源犯罪。现我局专项行动已经进入了收网阶段，整个专项行动持续将到今年12月。

3. 今年以来，南县森林公安局协助南县应急管理局用于森林防火巡查的警车出动34台次，出动警力89人次，在元旦、春节、清明、中秋、国庆等节假日特殊时段安排民警轮流值班待命。

2020年，森林公安从履职及履职效益情况来看，整体执行情况正常，效果良好。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任务重，警力不足。由于我局编制少，警力不足，森林防火、候鸟保护、案件办理和林区治安管理等工作量大，致使每位干警多是超负荷工作，处于严重过劳状态。

（二）经费紧，来源单一。我局自2013年起实行财政独立核算，资金压力大，资金来源方式单一，县财政只保障我局人员和部份公用经费，专项经费大部分来源中央、省级财政森林公安补助资金，中央、省级财政森林公安补助资逐年减少，专项资金无法满足我局实际业务工作需要，且协警经费财政预算严重不足，影响全局工作。

（三）无独立的办公、办案场所和业务用房。我局没有独立的办公、办案场所，目前是占用林业局的办公楼开展工作，各项基础设施老旧，且不是封闭办公楼，对案件办理及保护犯罪嫌疑人人身安全存在隐患。

**五、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设**

建设加大财政预算经费投入力度，补足工作经费补足，完善基础设施，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加强各项资金管理，实现资金的规范、高效、安全和廉洁使用。

南县森林公安局

2021年3月15日

附件1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计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自评分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 投 入  （20分） | 目标 设定  （5分） | 绩效目标  合 理 性  （2分） | 2 |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计1分；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计0.5分；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计0.5分。 |
| 绩效指标  明 确 性  （3分） | 2 |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计1分；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0.5分。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0.5分；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计1分。 |
| 预算 配置  （15分） | 在职人员  控 制 率  （5分） | 4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小于或等于1计5分，否则按比例计分。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
| “三公  经费”  变动率  （5分） | 4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下降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减。“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 重点支出安 排 率  （5分） | 4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实际得分=支出安排率\*5分。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
| 过 程  （30分） | 预算 执行  （20分） | 预 算  完成率  （4分） | 4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完成年初预算计4分，未完成年初预算按比例扣减，预算完成数：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
| 预 算  调整率  （2分） | 2 |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未调整的计2分，调整了的除特殊原因外按比例扣减。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同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 支 付  进度率  （2分） | 2 |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完成年终进度的计1分，按季度完成预算进度的计1分。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
| 结转结余控 制 率  （4分） | 3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上年结转结余总额增减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存量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 结转结余控制率=（本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100%。低于15%的计4分，每超过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结转结余总额：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2分） | 2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为100%的计2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 “三公经费”控制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 政府采购执 行 率  （4分） | 4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
| 预算  管理  （5分） | 管理制度健 全 性  （2分） | 2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1分；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
| 资金使用合 规 性  （1分） | 1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0.2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0.2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计0.2分；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计0.2分；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0.2分。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1分） | 1 |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计0.5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计0.5分。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 基础信息完 善 性  （1分） | 1 |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计0.4分；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计0.3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计0.3分。 |
| 资产 管理  （5分） | 管理制度健 全 性  （2分） | 2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①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计1分；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
| 资产管理安 全 性  （2分） | 2 |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①资产保存完整计0.4分；②资产配置合理计0.4分；③资产处置规范计0.4分；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计0.4分；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0.4分。 |
| 固定资产利 用 率  （1分） | 1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率为100%的计1分，每降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 产 出  （30分） | 职责 履行 | 实 际  完成率  （8分） | 7 |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得分=完成市委市政府绩效考核得分或上级主管部门考核指标得分/指标分值\*8分 |
| 完 成  及时率  （4分） | 4 |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1-4季度各得1分 |
| 质 量  达标率  （8分） | 7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达标率\*8分 |
| 重点工作办 结 率  （10分） | 10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实际得分=办结率\*10分 |
| 效 果  （20分） | 履职 效益  （20分） | 经济效益  （5分） | 5 |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按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按生态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 |
| 社会效益  （5分） | 5 |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生态效益  （5分） | 5 | 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 4 |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按收集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5分） |

附件2

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计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自评分 | 具体指标 | 评价标准 |
| 项目  决策  （20分） | 项目  目标  （4分） | 目标  内容  （4分） | 4 | 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目标明确；目标细化；目标量化 | 设有目标（1分）  目标明确（1分）  目标细化（1分）  目标量化（1分） |
| 决策  过程  （8分） | 决策  依据  （4分） | 4 | 有关法律法规的明确规定；某一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某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某一实际问题和需求 | 符合法律法规（1分）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1分）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1分）  针对某一实际问题和需求（1分） |
| 决策  程序  （4分） | 3 |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履行了相应手续 | 符合申报条件（2分）项目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管理办法（1分）  项目调整履行了相应手续（1分） |
| 资金  分配  （8分） | 分配  办法  （3分） | 3 | 根据需要制定的相关资金管理办法；管理办法中有明确资金分配办法；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 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1分）  办法健全、规范（1分）  因素全面合理（1分） |
| 分配  结果  （5分） | 4 | 资金分配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公平合理 | 符合分配办法（2分）  分配公平合理（3分） |
| 项目  管理 （25分） | 资金  到位  （5分） | 到位率  （3分） | 3 |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100% | 根据项目资金的实际到位率计算得分 |
| 到位  时效  （2分） | 2 | 资金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 到位及时（2分）  不及时但未影响项目进度 （1分）  不及时并影响项目进度（0.5分） |
| 资金  管理  （10分） | 资金  使用  （7分） | 7 | 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情况；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无超标准开支情况；无超预算情况 | 虚列套取扣4-7分  依据不合规扣2分  截留、挤占、挪用扣3-6分  超标准开支扣2-5分  超预算扣2-5分 |
| 财务  管理  （3分） | 3 |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制度执行严格；会计核算规范 | 财务制度健全（1分）严格执行制度（1分）会计核算规范（1分） |
| 组织  实施  （10分） | 组织  机构  （1分） | 1 |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 |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 （1分） |
| 项目  实施  （3分） | 3 | 项目按计划开工；按计划进度开展；按计划完工 | 按计划开工（1分） 按计划开展（1分） 按计划完工（1分） |
| 管理  制度  （6分） | 5 |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 | 管理制度健全（2分）  制度执行严格（4分） |
| 项目  绩效  （55分） | 项目  产出  （15分） | 产出  数量  （5分） | 4 | 根据该项目实际，标识具体明确的产出数量 | 对照绩效目标，按实际产出数量率计算得分（5分） |
| 产出  质量  （4分） | 4 | 根据该项目实际，标识具体明确的产出质量 | 对照绩效目标，按实际产出质量率计算得分（4分） |
| 产出  时效  （3分） | 3 | 根据该项目实际，标识具体明确的产出时效 | 对照绩效目标，按实际产出时效率计算得分（3分） |
| 产出  成本  （3分） | 3 | 根据该项目实际，标识具体明确的产出成本 | 对照绩效目标，按实际产出成本率计算得分（3分） |
| 项目  效果  （40分） | 经济  效益  （8分） | 7 | 根据项目实际，标识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效益 | 对照绩效目标，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8分） |
| 社会  效益  （8分） | 8 | 根据项目实际，标识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 对照绩效目标，按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8分） |
| 环境  效益  （8分） | 8 | 根据项目实际，标识对环境所产生的积极或消极影响 | 对照绩效目标，按对环境所产生的实际影响程度计算得分（8分） |
| 可持续影响  （8分） | 7 | 项目产出能持续运用；项目运行所依赖的政策制度能持续执行 | 项目产出能持续运用（4分）  所依赖的政策制度能持续执行（4分） |
| 服务  对象满意度  （8分） | 8 | 项目预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 按收集到的项目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8分） |
| 总 分 |  |  |  |  |  |